

附件 2-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阳西县农业农村局

填报人姓名：熊俊杰

联系电话：5553060

填报日期：2026.4.10



阳西县财政局制

2026 年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县农业农村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中共阳西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三农”问题的决策部署，协调推进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工作安排。县委农办同时作为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设置县委农办秘书股，负责处理县委农办日常事务。县农业农村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县委农办相关工作，接受县委农办的统筹协调。

1. 部门主要职责。

县农业农村局紧紧围绕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县。主要职责是：

（1）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压实各方责任，过渡期内保持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总体稳定，项目资金相对独立运行管理，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加强对全县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宏观指导和监督检查，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动农村产权规范流转和交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统筹推进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树

立大食物观，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实现农产品保数量、保质量、保多样，保障食物供给安全。

(4) 加强对农产品治理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推动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发展，建立地理标志农产品协同保护和产业培育体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2. 内设机构情况。

(1) 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新闻宣传、政务公开等工作。拟订局机关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协助局领导处理日常工作。负责局机关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

(2) 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加挂执法监督股牌子。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的重要文件、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组织农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普法宣传，承担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本部门的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局机关审批和服务事项政策咨询、受理、审批、发证等相关业务和行政服务窗口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县农业行政执法和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生猪屠宰等)重大违法案件查处工作。

(3) 计划财务股。统筹协调项目、资金管理，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编报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拟定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农村金融管理。组织本部门分管专

项资金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农业补贴政策执行。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

（4）乡村建设股，加挂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股牌子。协调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和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和运行管护。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健全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机制。

（5）产业发展与合作经济指导股。统筹组织协调乡村产业发展。拟订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和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承担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农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资产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的重要文件和政策，落实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相关法规、规章草案及政策，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

（6）帮扶股。承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工作。承担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有关

工作。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有关重大部署和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承担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组织起草乡村振兴有关帮扶政策，指导脱贫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协调推动脱贫劳动力就业，指导开展有关技能培训。承担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承担驻镇帮镇扶村相关工作。协调指导革命老区建设工作。

(7) 市场信息与交流合作股。拟订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重要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综合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拟订农业对外合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指导、协调农业企业境外投资、农业招商引资和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建设。指导涉台农业合作园区建设。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8)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承担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及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工作。

(9) 种植业管理股。拟订种植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承担肥料安全使用、质量监测等监管工作。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设施农业相关工作。拟订农业植物保护、植物检疫和农药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农药监督管理，负责相关安全生产

工作。组织实施农业植物及植物产品检疫、疫情监测、防控和监督检查、指导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农药科学合理使用等工作。拟订农作物种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蚕种和食用菌。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负责种植业统计工作。

（10）畜牧兽医股：拟订畜牧兽医、畜禽屠宰、畜禽种业、饲料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推动标准化生产、规模养殖，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承担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的监督管理。负责畜牧兽医、饲料行业统计工作。组织实施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监督管理种畜禽。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兽药及兽医器械。承担执业兽医、动物诊疗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屠宰活动的日常监督检查和病害畜禽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动物防疫、检疫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动物疫病风险预警管理。组织指导重大动物疫病控制。指导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和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承担县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11）农业机械化和农田建设管理股。拟订农业机械化发展政策和规划、农机工作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组织农机安全监理和牌证管理工作。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组织农业机械化、农机事故统计工作。指导农机化推广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12) 科技教育股。承担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及相关体系建设、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指导农业教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和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13) 农业综合执法股。负责全县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生猪屠宰等)行政执法工作。受理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生猪屠宰等)违法行为举报并依法处理。承担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生猪屠宰等)违法案件查处工作。

(14) 农业应急管理股。主要职责是：统筹、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和所属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协调推进农业农村系统平安建设。组织编制、检查和督促实施农业突发事件应急专项预案。承担农业突发事件预警评估、风险排查、应急演练、协调处置工作。牵头组织农业防灾减灾工作，协调组织农业应急物资、资金保障。协调镇农业应急工作。

(15) 发展规划与改革股。主要职责是：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拟订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承担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和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区域协调发展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提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组织协调有关试点、示范工作，牵头负责农村综

合改革有关工作。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全国农村固定观察点调查工作。

(16) 人事股。承担局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社保医保和指导协调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承担局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指导、管理和协调局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指导农业农村系统人才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在本系统内开展职称改革，依法实施本系统农业专业技术资格管理。统筹和指导直属事业单位岗位管理。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退休人员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和纪检工作。领导机关和直属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女等群团组织工作。支持和指导机关其他群团组织依照章程开展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机关作风工作。

3. 人员编制构成。

县农业农村局机关行政编制 15 名、用于行政执法工作的编制 18 名，属下事业单位编制 55 名。设局长(县委农办主任、县乡村振兴局局长)1 名，副局长 3 名(其中 1 名兼任县委农办常务副主任、县乡村振兴局常务副局长)，正(副)股级职数 19 名(含专职党务工作者 1 名)。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我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新发展理念，以现代农业提质增效为抓手，全面执行省委“1310”部署、市委“433”安排，全力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获

阶新亮点成效。

（一）工作亮点

1. 打造阳西县“阳硒优品”区域公用品牌，提升富硒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印发《阳西县“阳硒优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实施方案》，重点推进“阳硒优品”区域公用品牌团体标准制定与品牌规划设计两大项目，建立健全覆盖全产业链的标准体系，为品牌授权与品质认证提供科学依据，全面提升品牌辨识度、竞争力和附加值，推动阳西富硒产品实现优质优价，助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2. 深化“媒体+”赋能效应，促成农产品产销对接。印发《阳西县“媒体”赋能“百千万工程”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5-2027年）》，积极联动政府、媒体、企业等各方力量，与碧桂园等物业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发挥“媒体+”农产品产销服务驿站产销对接服务作用。策划系列宣传推广活动，综合利用各类媒体资源讲好阳西农产品品牌故事，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能力，持续赋能我县“百千万工程”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3. 建设典型村片区培育项目，推动集体经济纵深发展。2025年全县整体顺利通过省第一批三年初见成效督查评估，获评为“第一类县”。成功申报全省首批“百千万工程”典型村片区培育项目，5月14日省农业农村厅已将阳西县典型村片区培育项目纳入省财政资金支持范围，9月11日，省下达3000万元资金。目前，县政府已同意由县山海食品文旅集团公司担任“补改投”项目受托管理机构，正在制定项目资金分配方案，片区典型村正在编制基础设施建设设计方案。该项目谋划的建设内容包括产业发展类、

基础设施类两大类项目 6 个，总投资金额约 16523.33 万元，以“补改投”或政府采购方式实施，有助于片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向纵深层次发展，推动当地经济与社会深度融合。

4. 聚焦粮油生产重点任务，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今年以来，我县全面贯彻上级部门工作部署，锚定粮食生产目标不松懈，实现全县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61.17 万亩，同比增长 2.17%，其中水稻面积 32.35 万亩，产量 12.6 万吨。全市粮食产量创近十八年新高，超额完成省、市级下达粮食生产任务，获省农业农村厅、市农业农村局通报表扬，为推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加快建设农业强县贡献重要力量。

5. 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发展集体经济收入增长。经县政府同意，今年已推荐 6 家企业申报市级龙头企业，并新增认定 3 家县级农业龙头企业。落实主体奖补方案，对年度获得国家级、省级认定的 3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行奖补。阳西县新墟镇成功申报阳江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文旅融合发展支持项目，充分利用上级扶持资金 50 万元用于项目承担单位完善乡村休闲基础设施、乡村休闲服务功能、开展促销推介、品牌宣传等方面，并通过项目实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主体进一步壮大，接待游客 5000 人(次)以上，为县域农文旅结合做鲜活例子，提高农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

（二）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守牢粮食安全底线

一是保障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落实耕地地力补贴政策，印发了 2025 年阳西县耕地地力补贴发放工作方案，发放面积 25.27 万亩的耕地地力补贴共计 2687.02 万元。面积产量两手

抓，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61.17 万亩，同比增长 2.17%，其中水稻面积 32.35 万亩，产量 12.6 万吨；甘薯面积 3.48 万亩，产量 1.07 万吨（折粮）；豆类面积 1 万亩，产量 0.18 万吨；玉米面积 0.56 万亩，产量 0.19 万吨；油料作物面积 3.88 万亩，产量 0.59 万吨；蔬菜面积 15.69 万亩，产量 20.62 万吨；西瓜 2.6 万亩，产量 4.74 万吨。粮油生产顺利完成市下发我县的任务。

二是落实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实现耕地复耕 0.51 万亩，完成具备复耕条件耕地进度的 80.36%；持续建设高标准农田，验收整改 2024 年 0.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开展 2025 年 0.4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升耕地肥力，开展 9 个地力监测点监测，建设上洋双鱼村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利用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率达 93.16%。

三是积极发展畜牧业。指导利用畜禽粪污资源，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综合利用率达 81.22%，642 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 98.18%，均完成省级下达指标任务。大型规模养殖场配套率达 100%；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引导养殖企业改造升级养殖场，创建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14 家，建立生猪产能调控国家级基地 4 家，省级 8 家；保护与培育优良畜禽品种，保护、开发、利用阳江鹅品种资源，支持企业建设阳江鹅保种场，对阳江鹅单家系实行保种工作。阳江市恒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阳江鹅保种场经广东省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通过，2025 年 4 月 8 日确定为广东省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

（三）构筑农业发展体系，增强经济发展韧性

一是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强科学技术赋能，我县发布农业主

导品种 22 个，主推技术 25 项，组织科技特派员服务 32 人次，服务典型村 6 个，通过农业科技三下乡宣传、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等推广我县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加速了科技成果的应用转化；推进产业园区建设，市级丝苗米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完成，投资 1468 万元，86 个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已完成 75 个，投资约 21 亿元；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荐 6 家企业申报市级龙头企业，新增认定 3 家县级农业龙头企业，落实主体奖补方案，拟对 3 家拟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进行奖补。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阳西县社村合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入选我县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承接主体，进一步推进了社会化服务带动规模经营，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

二是发展特色产业。种植特色农产品，大力发展荔枝、西瓜、茶叶等特色产业，阳西荔枝、上洋西瓜、东水山茶等被评为全国名特优新产品，提升了阳西农产品知名度；加强农文旅融合发展，扶持新墟镇资金 50 万元实施乡村农旅项目，接待游客 5000 人(次)以上，推动农文旅的融合发展，拓宽农村集体经济收入。

三是培育农业品牌。推进品牌申报，擦亮品牌底色。目前，我县已培育“粤字号”农业名牌产品 9 个，全国名特优新产品 11 个，绿色食品 7 个，2 个广东省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强化统筹规划与政策引领。印发《阳西县“媒体”赋能“百千万工程”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5-2027 年）》，并印发《阳西县“阳晒优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实施方案》，提升农产品品牌影响力，推动特色农产品走向更广阔市场。探索线上线下营销新模式，

精心组织参加广东年货嘉年华、农博会等推介活动共 15 场，推动阳西荔枝、富硒农产品进入成都、上海、京津冀等地推介，在北京举行的推介会中阳西农产品销售超 15000 吨，其中阳西荔枝销售超 6000 吨。

（四）严抓农业生产安全，护航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做好农机监理工作，提高农机注册、年检、持证“三率”，审验 24 台农业机械，新注册农业机械 22 辆、新换发驾驶证 138 本，严格把好牌证源头关。预防农业生产风险，投入药物超 3 吨防控红火蚁，覆盖面积 0.97 万亩，开展“春防”工作，发放动物疾病疫苗共 72.5 万毫升、消毒药 0.49 吨；推广农业保险，目前种植业方面保险承保 3.26 万亩，其中水稻保险 0.75 万亩，畜牧养殖保险保费规模约 2046.79 万元，其中财政保费补贴 1445.99 万元，为农业生产提供金融保障。

二是完善质量监管体系。印发了《2025 年度阳西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完善质量监管工作机制；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我县 317 家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年内通过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总用证 20305 张，附带合格证上市食用农产品 54864.83 吨。加大质量安全巡查及抽样检测力度，2025 年累计出动农产品质量安全巡查人员 400 余人次，对农产品生产主体进行质量安全巡查 200 余家次。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 482 批次，其中例行（风险）检测 380 批次，监督抽查 102 批次。合格率 99.7%。

三是加强执法监督力度。落实农业生产安全监管，与公安交警部门联合加强安全检查、打非治违，检查农业机械 71 辆，纠

正违章 8 起，排查隐患 9 个，整改隐患 9 个，强化了农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检查农业生产企业 20 家，审批农药经营许可证 7 个，检查农药经营店铺 69 间次，严格做好各农药经营主体完善溯源系统。检查养殖场自配料户 7 家次，饲料生产企业 4 家，未发现在饲料中添加违禁化工原料和违禁药品等行为。开展农资打假行动，出动执法人员 252 人次，摸排相关商店 94 家，立案查处案件 5 宗，罚款 16408 元；

（五）深化法治建设，规范营商环境

一是建设法治政府，督促相关业务股室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在信用信息“双公示”平台及时录入，公示行政许可 250 条，行政处罚 3 条。排查信访件、投诉件、新闻舆论批评稿件、行政诉讼败诉案件、行政复议纠错案件等共 238 件，涉企案件均为 0。

二是开展普法宣传约 10 余场，出动普法人员 32 余人，发放宣传资料约 1000 份。通过普法宣传，增强农民群众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三是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制定《阳西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阳西县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印发了《阳西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通知》，严格规范行政检查行为，持续提升农业农村部门依法行政水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六）打造宜居乡村环境，提质乡村片区发展

一是改善人居环境。巩固“三大革命”成果，建立“户投放、村收集、市场化转运、县处理”的四级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长效机制，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覆盖面达 100%。深入开展“厕所

革命”，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99.53%。聚焦“五个统筹”，完成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自然村 1045 条，污水治理率达 100%，高效完成 2025 年 70 条自然村农污设施改造提升任务，于 2025 年 8 月获得省领导的表扬。

二是培育典型示范。巩固提升前两批 40 个典型村培育成果，落实做好 2025 年第三批典型村培育。2025 年全县整体顺利通过省第一批三年初见成效督查评估，获评为“第一类县”。全县累计选树培育 75 条行政村，占全县 140 条行政村的 53.6%；全县 8 个镇中，沙扒、上洋、儒洞等 3 个镇已全域创建典型村，其中沙扒镇入选省按小城市标准规划建设中心镇试点；积极推进典型村片区建设，编制了《阳西县典型村片区培育项目建设方案》，以“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为契机，约总投资金额 16523.33 万元将沙扒镇、儒洞镇共 8 个村连线打造典型村片区培育。3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已建成运营。

三是扎实推进村庄绿美建设，2025 年按照应报尽报原则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村庄新增绿化一张图”系统填报村庄绿化需求，同时在系统录入已种植情况。全县共申报村庄绿化需求任务 5.5022 万株，种植需求总面积 49.9534 万平方米。目前已在系统录入种植株数 6.273 万株，完成进度 114%，种植总面积 62.9668 万平方米，完成进度 126%。

（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帮扶项目管理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常态化动态监测帮扶，每月动态监测全县脱贫户，截至目前已完成脱贫户走访 17629 人次。利用广东省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信息平台，每月收集脱贫户收支情

况、三保障、务工等信息，并与三保障部门比对数据，不定期分析研判系统预警信息。全县 2025 年监测对象完成风险消除 4 户 17 人，尚余 1 户 5 人监测对象持续帮扶中。落实社会保障，提高帮扶成效，全县脱贫人口义务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落实。监测对象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和落实医疗救助 100%落实。脱贫户全县住房安全、饮水安全 100%落实。通过“广东省帮扶产品申报管理系统”纳入省消费帮扶产品目录。目前全县已有 4 间企业共 34 种农产品通过省初审。

二是持续发挥社会帮扶作用。募集社会资金实施系列帮扶，2025 年“6·30 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已募集资金 342 万元。投入 80 万元购买防返贫保险，惠及脱贫户 2000 名，已获理赔 40 万元。投入 80 万余元“阳江市惠民保”医疗补充保险，惠及脱贫户 8717 人，已获理赔 42.4 万元，筑牢因病致贫堤坝。

三是深入推进驻镇帮镇扶村，完成 2025 项目入库储备 415 个，储备规模 3.5 亿元，推进项目实施 202 个，项目投资概算 1.6 亿元。完成 2026 年项目申报入库储备 477 个，储备规模 4.05 亿元。

（八）深化改革创新，激发经济活力

一是规范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指导各镇开展审批工作，截至 2025 年 10 月，农村宅基地审批宗数一共 326 宗。强化“三资”监管，常态化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督导工作，强化清产核资，聘请专业人员摸清“三资”家底，实施“一张图”管理。目前资产上图完成率 99.07%，2024 年排查问题 268 个问题全部整改完成，2025 年以来排查问题 13 个，整

改完成 4 个。

二是优化补贴机制。实施“政银通”贷款，累计发放贷款 1300 万元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落实农业生产补贴，完成 2025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发放，补贴机具 468 台，发放资金 64.57 万元。

三是提高农业生产者素质。持续实施“头雁”计划，开展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今年已评审通过乡村工匠生产应用专业人才初级职称 7 人，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 6 人，经营管理专业人才职称 2 人。开展乡土专家认定工作，共 18 人进行网上申报，其中有 5 人进行新申报，有 13 人进行复审，现我局已审核完，待市局和省厅进一步审核。举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业务培训班，5 月 15 日邀请广东省现代社会评价科学研究院副院长龙毕文同志作培训授课，进一步激发全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活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下达预算数为 590608890.4 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为 242373923.43 元，实际支出为 485699016.72 元，其中基本支出 26128731.24 元，项目支出 459570285.48 元。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3129.92 元，完成预算 300000 元的 37.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6441.92 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42.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688 元，完成预算 50000 元的 13.38%。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及设备购置费等。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在现代农业产业园工作方面，实现产业园内农民收入高于当地平均水平，阳西荔枝、程村蚝、南药和丝苗米等名特优产品的知名度的得到提高，推动全县产业与自然生态协调发展。

（二）在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方面，实现项目村集体经济有明显增加，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明显增强，农民满意度 $\geq 90\%$ ，基层干部满意度 $\geq 90\%$ 。

（三）在创建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方面，推动完成示范区建设工作，技术服务指导周期至示范区建设项目验收为止。

（四）在土地流转工作方面，奖补村数 ≥ 2 条，土地流转成效有所改善，规模化生产有所发展，实现奖补村集体农民满意度 $\geq 90\%$ 。

（五）在阳西县三员、农科员工作补助方面，实现大力推广先进适用农业技术，不断提高我县农民科学种植水平，实现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增产增收的目标。

（六）在财政供养工作人员死亡遗属生活补助方面，保持财政供养工作人员死亡遗属生活稳定的目标。

（七）在乡村振兴示范带的管护方面，做好“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的管护工作，巩固我县“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成果，确保“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长期稳定发挥实效。

（八）在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风貌方面，巩固我县“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风貌，巩固我县“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风貌，进一步提升阳西县“牧海耕田 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的绿化美化品质。

（九）在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方面，每年至少开展两次业务培训，每季度开展一次专家指导服务，提升监管人员安全生产和消防监管业务水平，加强对企业的帮扶指导，消除农业领域安全隐患，推动农业行业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十）在应急管理工作方面，每年至少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4 次，培训演练至少开展 2 次，效果为提升广大干群应急管理技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十一）在平安建设工作方面，每年至少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4 次，保持平安建设宣传态势，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十二）在普法宣传方面，设摊位派发宣传资料、组织集中学习培训，提升农民群众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

（十三）在依法治理方面，聘请法律顾问参与合同、重要决策、复杂案件等合法性审查和修订，参与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降低行政决策风险，提高行政依法治理能力。

（十四）在学法用法方面，提高学法用示范户的法律法规知识和法治素养，发挥学法用法示范户在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示范引领，预防和化解农村社会矛盾，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法治乡村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十五）在农资打假方面，规范全县农资经营秩序，全县农业综合执法能力不断提高。

（十六）在地力监测方面，耕地质量得到进一步的提升，为我县实现实现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十七）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提升阳西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确保完成 2025 年度食品安全考核任务。

（十八）在质量安全抽样检测方面，提升阳西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确保完成 2025 年度食品安全考核任务。

（十九）在质量安全方面，提高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的市场供给和质量安全水平，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

二、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阳西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6 年县级财政资金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西财绩〔2026〕1 号）的文件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阳西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自评分数为 8 分，目标设置自评分数为 12 分，制度管理自评分数为 5 分，资金管理自评分数 18.1 分，项目管理自评分数为 8 分，资产管理自评分数为 7 分，经济性自评分数为 5 分，效率性自评分数为 10 分，效果性自评分数为 20 分，公平性自评分数为 5 分，绩效自评分数合计为 98.1 分，绩效等级为优。

三、绩效自评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及规范性。(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指标总分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本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本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 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 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 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指标总分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县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要求; 按要求做好项目库工作, 符合项目库入库管理、评审管理等要求; 除特殊项目外, 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

2. 目标设置情况。(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总分 6 分, 自评得分 6 分。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部门申报的项目及相应的绩效目标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2) 绩效目标完整性: 指标总分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 覆盖全面; 单位按时按质报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 内容完整准确。(3)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总分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绩效指标能反映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设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 指标值与指标名称相匹配, 且取值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

的情形；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并明确计算方法；绩效指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二）预算执行情况。

1. 制度管理：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项目管理等制度以及实施方案或计划，且相关管理制度等得到有效执行；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 资金管理：（1）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本部门的一般性转移支出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都能按时下达。（2）部门预算资金支出完成率：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4.1 分。本部门 2025 年实际支出为 485699016.72 元，财政下达预算数为 590608890.4 元，支出率为 82.24%。按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支出完成率，其中：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计算，自评得分 4.1 分。（3）结转结余率：指标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1 分。根据 2025 年度决算报表数据：2025 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04909873.67 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242373923.43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04324966.96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243910000 元，按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计算，结余结转率为 17.77%，10%<结余结转率≤20%，得 1 分。（4）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指标总分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5) 财务合规性：指标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本单位严格按照基本支出管理、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6)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部门预决算统一按财政局要求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3. 项目管理。(1)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2) 项目监管：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本单位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

4. 资产管理。(1)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本单位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并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并按要求及时上缴处置收益和租金。(2)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超 90%以上。

(三)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均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等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2. 效率性：(1) 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所有部门预算

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2) 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均按预算安排的计划时间完成。(3) 重点任务完成情况：指标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本部门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3. 效果性：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2025 年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基本按预期完成，详见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值
1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预决算公开程度	100%	100%
4	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1.34 万亩	1.34 万亩
5	帮扶对象人口数	0.5899 万人	0.5899 万人
6	粮食播种面积	35.68 万亩	35.68 亩
7	粮食总产量	13.31 万吨	13.31 万吨
8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00%	100%
9	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100%	100%
10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	100%
11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风险）检测	414	436
12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139	139

13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	---------	------	------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指标总分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本单位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 未发生超期回复现象。(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总分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为 100%。

四、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预算支出作为预算部门财政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绩效评价管理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但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 发现部分股室对财政资金管理尚停在“重资金分配使用, 轻资金管理”的层面, 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够重视, 暂未能完全理解资金支出应体现的公共效益和绩效影响。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 要求对部门业务全面熟悉的人员组成绩效管理工作小组; 二是加强财务人员和业务经办人员的沟通, 将绩效填报端口放到业务股室, 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和业务股室人员绩效管理的培训,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让业务部门真正参与到绩效管理的全进程中, 更有利于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